

中興馥社區第六屆管理委員會 106 年 7 月會議記錄

壹、開會時間：106 年 7 月 6 日(星期四) 下午 20：00~21：30

貳、開會地點：社區 13 樓會議室

參、主 席：康主任委員範民 記 錄：社區主任 李東真

肆、出(列)席人員：出席人數應到 5 人，實到 5 人，詳如【簽到表】

伍、討論事項及決議：

《議案一》重新選舉副主任委員。

《事 由》原副主任委員林佳瑩女士因房屋轉讓已搬離社區，依社區規約第七條第五項規定(管理委員喪失住戶資格者即當然解任)第六項規定(主任委員、副主任委員及財務委員出缺時應由管理委員重新互選之，管理委員出缺時由候補委員依序遞補)

《決 議》原 230 號 7 樓安全委員傅秀玲女士改擔任副主任委員，候補委員 232 號 9 樓林淑惠女士遞補擔任安全委員。

《議案二》保全物管合約審議。

《事 由》東鼎保全物管公司自民國 101 年承接社區事務後服務費從未調漲，期間還調降 5 千元，新合約請求調高服務費。

《決 議》原調降之 5 千元調回，維持 103 年報價，每月 159,600 元

陸、臨時動議：

1. 地下停車場車道轉角處防撞條有破損要更換。
2. 頂樓兩側曬衣架直接釘於地板上，恐有破壞防水層造成漏水，須隨時留意。

柒、散會。

中 興 馥 社 區 管 理 委 員 會

中 華 民 國 106 年 7 月 7 日